

#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子集团上海振华海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就**澳大利亚西门桥第一批**项目，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运输方，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HFZB-CG-2019-106

2. 项目内容：澳大利亚西门桥第一批

2.1 货物信息：

澳大利亚西门桥（第一批）：

主件共 90 件，主件及附属件总量约 1840 吨，7900 方；其中包含 28 个 40 英尺 Flat Rack（装主件），1 个 20 英尺标准 Flat Rack（装附属件）。

主件详见附件清单、图纸（附属件暂无清单、图纸），含吊耳信息。

注：（1）清单数据仅供参考，以实物为准。

（2）货物允许放甲板，船东在保证货物无损情况下可堆叠。

2.2 发运时间、到岸时间和装、卸货码头：

计划 2020 年 4 月 10 日左右振华小南通基地码头或长兴基地码头货物备妥，具备装船发运条件，最后一港装；澳大利亚墨尔本港 Appleton 码头或 Swanson Dock 码头卸船，第一港卸，要求 2020 年 5 月 17 日之前到岸。

注：上述时间均为暂定，以租船人提前 7 天通知为准。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需注册资金 500 万元及以上；境外注册需同等或以上规模。

（2）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3）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企业情况简介；

(4) 近 3 年类似业绩及业绩介绍，提供至少三份类似业务最新合同复印件（最好是 2016/2017/2018 每年各 1 份、合同金额细节可隐去）

(5) 近 3 年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6~2018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6) 参加该项目运输的船舶信息资料(包括船舶所有权证书，非自有船舶须提供光租合同/期租合同或船舶所有人该项目投标独家授权证明文件；SMC、DOC 证书；船舶规格信息等资料)；

**注：投标船舶即该项目拟用船舶，视为格式合同的一部分，受换船条款约束，换船须经租家书面认可。租家将在正式签订合同前安排验船。**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

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与材料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月9日下午16点之前停止报名

地 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C座312室

联 系 人：周玮（招标中心）

报名邮箱：zhouwei2@zpmc.com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mailto:zpmcsupply@zpmc.com) (报名时必须抄送)

电话：021-31193688（周玮）

传真：021-58392698

各潜在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以邮件方式确认报名（报名表详见附表），盖公司印章扫描后同时发以上两个邮箱报名。盖章纸质版资格预审资料在报名截止前快递至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C座312室（周玮收）。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0元（不退还），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到 [zhouwei2@zpmc.com](mailto:zhouwei2@zpmc.com) 的邮箱）。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帐户汇出，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户 名：上海振华海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

税 号：91310000599716952J

帐 号：03399500040009231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

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

附件： 投标报名表

##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澳大利亚西门桥第一批**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HFZB-CG-2019-106，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真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报名人（签章）：	
备注：1、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	